

南充市身心医院 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体检的 公告

按照招聘流程，我院将组织 2025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拟录取人员进行体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体检对象

详见附件。

二、体检时间

2025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

三、体检集合地点

南充市营山县锦程街 76 号南充市身心医院科教综合楼会议室。

四、体检集合时间

2025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8:00。

五、体检地点

南充市身心医院

六、体检费用

费用由参检本人承担，其标准按体检医院体检收费标准收取。

七、注意事项

（一）参检人员须携带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本
人近期免冠正面二寸彩照 1 张。

（二）参检人员在体检前一晚（6 月 10 日）不吃油腻食物
且在晚上 9 点之后不进食（水）。体检前（6 月 11 日）早上不

吃早餐、不喝水，不排小便，空腹接受体检。

(三)参检人员在体检全过程均不得与医院任何有可能影响体检结果的人员联系，一发现有违规联系的，取消录取资格。

(四)参检人员须服从体检工作人员的统一安排，体检期间不得擅自离开指定体检区域。

(五)参加体检的人员如系近视的，请自行带上框架式眼镜参加体检。

(六)参检人员体检结束后，将体检表放至指定地点。

(七)参检人员身份不符者、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到达指定的地点、未完成规定的项目、未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视为自动放弃，取消聘用资格，责任自负。

(八)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其中，乙肝检测项目按国家人社部、教育部和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的要求执行。未纳入体检标准，但有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疾病的，判定体检不合格。参检人员经本院专家论证体检不合格的，可在接到体检通知7日内在我院申请一次复检，复检不合格的不予录取。

联系人：苏老师

联系电话：0817-8223304

附件：南充市身心医院 2025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体检人员名单

南充市身心医院
2025 年 6 月 6 日

附件

**南充市身心医院
2025 年上半年公开招聘编外人员
体检人员名单**

序号	岗位	姓名
1	肿瘤科医师 2	邓茜
2	肿瘤科医师 2	曾成
3	心血管内科医师	曾谦
4	医学影像科医师	张凌峰
5	疼痛与睡眠医学科医师	蒋宇航
6	泌尿外科医师	夏浩
7	精神科医师	胡军
8	精神科医师	吴燕茹
9	精神科医师	吴谨涛
10	精神科医师	邓梓楠
11	精神科医师	李明远
12	骨科医师	周力
13	疼痛康复科康复治疗师	姚柯
14	药剂科药剂师	刘乔

15	药剂科药剂师	钟宇
16	药剂科药剂师	杨槟蝶
17	药剂科药剂师	肖畅
18	药剂科中药师	胡川楠
19	医学检验科技师	毛钰涵
20	医学检验科技师	朱俞霖
21	医学检验科技师	朱琦
22	医学影像科技师	刘玮煜
23	医学影像科技师	罗旋
24	医学装备信息科工程师	赵佳骏
25	后勤保障科电工	吴佳书
26	护理	李新龙
27	护理	汤锐雪
28	护理	韩言
29	护理	廖晓锐
30	护理	罗涵丹
31	护理	龚小琬
32	护理	白玲娟
33	护理	曾海林
34	护理	程睿妍

35	护理	杨浩
36	护理	赵媛媛
37	护理	彭鑫
38	护理	曹颀
39	护理	卞文茜
40	护理	王艺蓉
41	护理	史婉蓉
42	护理	张进
43	护理	谢金龙
44	护理	林志蒲
45	护理	周巍
46	护理	梁雪玉
47	护理	杨欣
48	护理	王双清
49	护理	何雨晴
50	护理	陈静
51	护理	何思洁
52	护理	郭阳阳
53	护理	雷丰宁